

《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資源增值計劃》小冊子

資源增值報告 -- 駐北京辦事處

按「資源增值計劃」節省的款項總額為 176.8 萬元，相當於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需進行資源增值的經常基線開支總額的 3%。

類別	百萬元	資源增值措施	確保服務質素的措施
部門開支 / 其他費用	0.750	● 減少每人平均的酬酢開支。	維持現有聯絡活動的水平和規模。
	0.898	● 為籌辦推廣香港形象的活動而到北京以外的城市公幹時，盡量減少同行職員人數。	維持現有推廣活動的水平和規模。
	0.120	● 租用較低等級(即租金較低廉)的汽車作日常公務用途。	
總額	1.768		

註

個人薪酬

即職員薪金及津貼。

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

即除薪金及津貼外，與聘用職員有關的支出，例如退休金及職員房屋福利。

部門開支

即部門日常運作開支，例如燃料、交通費、家具。

其他費用

即因應個別部門的運作而需支付的大項開支。